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信永中和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意见所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创意信息在川综能项目中对交易对手方（准客户、准供应商）的调查不到位，未对合同对接人员进行身份核实，项目管理不到位，未能及时发现项目风险，已在2023年年度报告中对川综能项目相关的收入成本等进行追溯调整，并在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披露相关影响及采取的整改措施。公司2024年度重大项目实施按照制定的整改措施及相关内控制度执行。

创意信息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2025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82025002号）。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尚未形成最终结论。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创意信息202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对所涉事项的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董事会同意信永中和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

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信永中和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三、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川综能项目涉及的问题已整改完毕，公司已在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披露采取的整改措施，对公司的影响已消除。后续，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部控制检查监督机制，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2、立案调查事宜目前仍在过程中，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